**湖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代码：882 考试科目名称： 艺术专业理论基础

**艺术教育**

**一、考试要求：**

* 1. 能较系统地掌握美术教育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
	2. 具有科学的现代美术教育观念，懂得美术教育的基本规律，具备较强的美术教学研究水平和实际教学工作能力。
	3. 能初步开展美术教改实验和学科教学研究，能深入分析与解决美术教学的现实、热点或前沿问题。
1. **考试内容：**

**1、美术教育概述**

美术教育的内涵与分类、美术教育的构成、美术教育的价值与目标、影响美术教育发展的因素及规律、中外美术教育的演进。

**2、美术教学论概述**

美术教学论的历史沿革与发展态势、美术教学论的学科性质和教学目的、

美术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和内容体系、美术教学论的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美术学科的本质性质和其它属性、研究美术学科性质的意义、美术学科发展概述、美术学科的社会功能、美术学科诸功能的关系。

**3、美术教学目的**

研究美术教学目的的意义、历史上关于美术教学目的的观点、美术教学目的对美术教学的制约、确立美术教学目的的依据、美术学科自身的性质、美术教学目的、确立美术教学原则的要点、美术教学的基本原则。

**4、美术课程**

美术课程概述、美术课程的历史演进、美术课程发展的主要因素、现代外国美术课程发展的趋势、校内外美术课程的类型及其分析、美术课程设计的原则、美术课程门类的选择和编排、美术课程内容的组织和编排、我国美术课程的现代化改革、美术课程现代化的指导理论、美术课程现代化的改革思路、面向未来的“美术课程实验方案”、美术课程与美术教学的关系、美术课程与教科书的关系、美术课程在美术教学中的效能、美术课程标准的范围或广度、美术课程标准的深度和强度、美术课程标准的顺序和结构、我国现行美术课程标准内容及特点(含《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年版)》和《普通高中美术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 。

**5、美术教科书**

美术教科书发展的历史概况、国内外美术教科书制度、美术教科书的编选原则、美术教科书的体系结构、我国美术教科书的现状及改革趋势、对未来美术教科书的构想、美术其他教材的作用。

**6、美术学习**

美术学习策略概述、美术学习理论、美术学习的一般过程、美术学习策略的研究和实践、美术学习中审美力开发的意义和要求、美术学习中审美力开发的内容和途径、美术学习中审美心理的发展的意义和要求、美术学习中审美心理发展的内容和途径、美术自学能力的培养的意义和作用、美术自学能力的构成和发展阶段、美术自学能力培养的途径和方法。

**7、美术教师**

美术教师的社会角色和作用、美术教师的劳动特点和心理特征、美术教师的思想道德与心理素养、美术教师的专业技能知识与科学文化素养、美术教师的教学与科研能力素养。

**8、美术教学过程**

美术教学过程发展的动力、美术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美术教学和素质教育的统一性、美术教学和心智发展的统一性、美术教学中教师主导与学生主体作用的统一性。

**9、美术教学**

美术教学的基本形式、美术课堂教学、美术活动教学、美术教学中的美术学科核心素养培养。

**10、美术教学工作程序**

美术课的教学实施、美术课的单元、课题、课时关系及其教学作用、美术课的传统教学模式及述评、美术课的现代教学模式及述评、美术教学评价的基本目的和范围、美术教学评价的基本要求和标准、美术课的教与学评价。

**11、美术教学艺术**

 美术教学艺术的本质特征、美术教学语言的运用艺术、美术教学设计的艺术、美术课堂教学结构优化艺术、美术教学艺术的风格和流派、美术教学应变艺术。

**美术史、绘画理论研究**

**一、考试内容：**

1、 美术史部分：中外美术史的主要流派、画派、作者、作品、美术现象、美术思潮等方面的发展概况及演变规律。

2、美术理论部分：美术理论的基本原理，主要流派、观点，古代画论的解读与阐释，美术作品、美术现象、美术思潮的分析与批评，以及艺术美学原理。

**二、考试要求：**

本科目主要考察考生对美术史论了解的广度和理解的深度，以及运用美术理论、美学等方面的知识分析问题的学术能力。

**书法史论研究**

**一、考试内容：**

一、先秦、秦代书法史

（一）商周甲骨文

（二）金文与大篆

（三）小篆

（四）秦文隶变

（五）秦书八体

（六）秦文石刻

（七）先秦文字与书法教育

二、两汉书法史

（一）简册制度

（二）简牍、帛书书法

（三）碑刻书法

（四）汉代书法家

（五）两汉的书法教育

（六）东汉书法理论

三、魏晋南北朝书法史

（一）篆书的发展演变

（二）隶书的发展演变

（三）楷书的发展演变

（四）行书的发展演变

（五）草书的发展演变

（六）南朝书法

（七）北朝书法

（八）王羲之、王献之

（十）禁碑与立碑

（九）魏晋南朝书法理论

四、隋唐书法史

（一）承前启后的隋代书法

（二）唐代楷书

（三）唐代行书

（四）唐代草书

（五）唐代篆书与隶书

（六）唐代书法的域外传播

（七）初唐四家、颜柳、颠张醉素、杨凝式

（八）唐代书法教育与科举

（九）唐五代书法理论

五、宋辽金书法史

（一）尚意书风

（二）欧阳修与蔡襄

（三）北宋四家

（四）南宋四家

（五）宋代刻帖

（七）辽金书法概况

（八）两宋书法理论

六、元明书法史

（一）元代书法概况

（二）赵孟頫

（三）吾衍

（三）元代的隐士书家

（四）元代的书法理论

（五）明代书法概况

（六）吴门书派

（七）云间书派

（八）晚明书法

（九）台阁体

（十）明代刻帖

（十一）明代书法理论

七、清代书法史

（一）遗民书法

（二）清代帖学

（三）碑学的滥觞、发展与鼎盛

（四）扬州八怪

（五）馆阁体

（六）邓石如、伊秉绶、包世臣、何绍基、康有为、沈增植等

（七）清代书法理论

**二、考试要求：**

系统地掌握中国书法史发展与变化的基本规律；了解各时期中国书法的基本状态，主要书家与作品；了解各时期中国书法理论的基本内容，并能对其进行解读和分析；具有较好的文字表达能力。